

中国己二酸生产协议 工作组会议记录及总结

工作组第 2 次会议记录：6 月 15 日 美国 //6 月 16 日 中国

储备局参会人员：Rachel, Craig, Kristen, Holly

回顾记录链接

出席会议的工作组成员：

组织（按字母顺序排列）	姓名	出席 (P) 或缺席 (A)
奥升德功能材料	Chris Johnson	P
奥升德功能材料	Brian Clancy-Jundt (候补)	P
全国化工节能（减排）中心	Hanna Zhang	P
ClimeCo	Lauren Mechak	P
Futurepast	John Shideler	A
GHD	Yusi Li	P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Liu Wei	P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Li Xiaoye (Alternate) Li Xiaoye (候补)	P
英威达	Yuwen Wang	A
Ruby Canyon Environmental	Phillip Cunningham	P
Ruby Canyon Environmental	Issai Medellin (候补)	A
中创碳投科技有限公司	Tang Jin 博士	P

日程：

- 简介
- 流程概述
- 协议注意事项
 - 启动测试
 - 定义额外减排量
 - 控制单元和排气旁路

- 监测和 QA/QC
- 量化
- 后续规划

讨论要点和最终决定：

1. 启动测试

- a. 储备局提出新方案，明确了启动测试的日程、确定核查文件以及提交项目列入清单的为期 12 个月的期限。向工作组提交了一份日程计划。
- b. 工作组确认，拟议的方案和数字明确了启动测试的日程和为项目列出清单的最后期限。

2. 协议如何处理减排效率低于基准减排效率阈值的情况？

- a. 储备局明确表示，如果控制率低于 90%，项目在低于 AE_{BL} 期间无法算作抵消排放。控制率高于 AE_{BL} 时才可抵消排放。
- b. 工作组支持该标准，但同时指出，该标准应包括时间要素及应了解需删除的数据内容。即，减排效率应按月还是按天计算，如果低于 AE_{BL} ，那么是否应该每天删除数据？
- c. 储备局将为下一份协议草案明确时间组成部分。

3. 产上限

- a. 储备局明确表示设定上限的目的并非限制设施的业务运营，而是向市场发出信号，不允许仅为抵消排放而增加己二酸产量。
- b. 工作小组指出，鉴于市场条件情况，最符合设施利益的措施是不盲目为补助提高产量，这样可能会适得其反，侵蚀利润，而不是提供净效益。
- c. 工作组证实，必须获得政府批准，才能将产量提高至铭牌产能以上。
- d. 工作组将提供有关生产上限的建议方案和有关铭牌容量的更多信息。

4. 控制单元和排气旁路

- a. 储备局重新审议了量化旁路/通风气体实例的替代方法以及上限。
- b. 工作组明确了旁路/通风途径的监测。
- c. 储备局提议并经工作组确认，不需要计算旁路/通风量的替代方法上限，因为当设施低于 AE_{BL} 时可直接解决。

5. 协议将如何处理先前存在的项目？

- a. 储备局提出了以下建议：1) 以前没有减排或减排量低于 90% 的设施将使用 $AE_{BL}=90%$ 的方法；2) $AE_{BL}>90%$ 并改进了技术的现有项目将根据前五年实现的最大减排量调整 AE ；以及 3) 在另一个抵消计划下注册的现有项目应遵循《抵消计划手册》中概述的转让程序。
- b. 工作组未对拟议方案发表意见。
- c. 工作组指出，中国尚无设施主动向清洁发展机制报告。
- d. 工作组无法确认中国目前的减排水平，因此无法提供信息用于确定先前项目的历史基准减排效率水平。
- e. 工作组建议纳入评估历史减排情况的回溯期。
- f. 储备局将根据拟议的措辞更新协议，并为确定启动 AE_{BL} 提出适当的回溯期。

6. 量化方法的更改

- a. 由于拟议的基线方法不需要回溯期，储备局修正了几个公式，删除了 5 年回溯期。
- b. 工作组确认这样做可以简化公式。

工作组有待解决的问题：

- 工作组就生产上限提出意见。
-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对当前工作组会议和协议草案的最终意见/反馈

储备局的下一步工作：

- 根据工作组的反馈意见，向工作组提供新协议草案，供其审查。